

证券代码：830848

证券简称：鑫森海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会主席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6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崔全诚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0年4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7,16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7.2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崔全诚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0年4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7,16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57.2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杨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0年4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75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2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潘阳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0年4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翁丽钦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2020年4月16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0日前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崔全诚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二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阮忠清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与本届监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20 年 4 月 16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5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5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0 日前以书面及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阮忠清先生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☐是 ☒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厦门鑫森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 年 4 月 16 日